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8/658  
16 July 1998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98年7月16日

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的指示,谨随函附上 1998 年 7 月 15 日科威特第一副首相兼外交大臣谢赫萨巴赫·艾哈迈德·贾比尔·萨巴赫阁下给你的信。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阿里·苏莱曼·赛义德(签名)

附件

1998年7月15日科威特第一副首相兼

外交大臣给秘书长的信

谨提及 1998 年 7 月 1 日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长穆罕默德·赛义德·萨哈夫先生给你的信(S/1998/612,附件),他在信中说科威特有关当局把 5 艘伊拉克油轮当作废铁卖了 1650 万美元。

我要向你提供以下有关事实:

1. 在伊拉克占领科威特国期间,伊拉克用它的外交部长的信中提到的 5 艘油轮大量偷窃科威特石油。
2. 伊拉克把油轮停泊在科威特领水内,故意向海中排放石油,以破坏和污染海洋环境。
3. 停泊在科威特领水的这几艘油轮的状况是,其中 4 艘已不能使用,另一艘可以修理,但是费用极高。

由于海水不断侵蚀船体可能会造成油轮沉没,科威特有关当局为防止油轮可能遭到的破坏进行了维修和监管,到 1997 年 6 月 30 日为止,其费用已达 1840 万美元左右。

最后,我要表明,伊拉克最好还是遵守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同联合国合作,释放科威特和第三国的监禁者并归还它在占领期间有预谋和有系统地掠夺的科威特财产,而不是倒打一耙说科威特国对这些油轮的行为非法。

第一副首相

兼外交大臣

谢赫萨巴赫·艾哈迈德·贾比尔·萨巴赫(签名)

-----